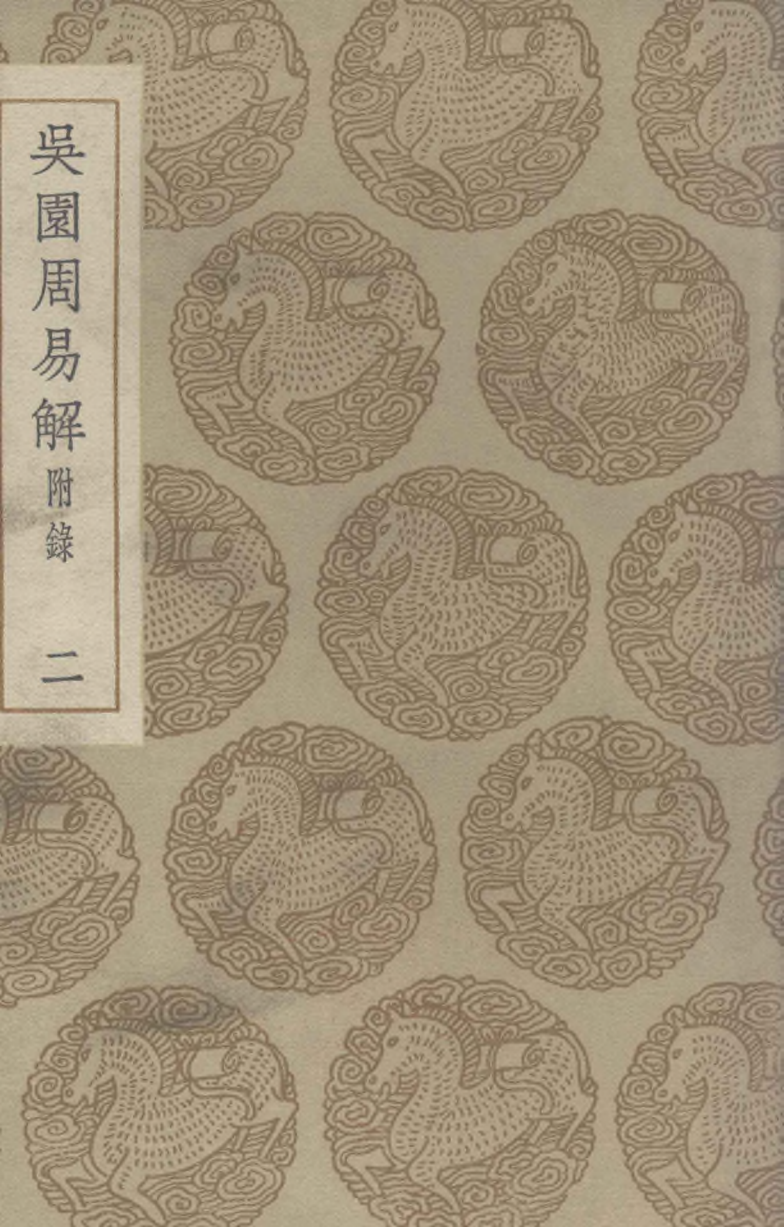


吳園周易解附錄二





吳園周易解

附錄

(二)

張根撰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平

撰者 張 根

發行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吳 園 周 易 解  
附 錄 二 冊

# 吳園周易解卷五

下經 夬 姤 萃 升 困 井 革 鼎 震 艮 漸 歸妹

三三 乾下兌上

夬。揚于王庭。孚號有厲。告自己。不利。卽戎。利有攸往。

彖曰。夬。決也。剛決柔也。健而說。決而和。

如是而後可以无悔吝。

揚于王庭。柔乘五剛也。

必勝于外。

孚號有厲。其危乃光也。告自己。不利。卽戎。所尙乃窮也。

不爲己甚。

利有攸往。剛長乃終也。

除惡務盡。

象曰。澤上于天。夬。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則忌。

澤上于天。其勢必決。君子法之。是以施祿及下。而忌居德焉。

初九。壯于前趾。往不勝爲咎。

象曰。不勝而往。咎也。

欲速之患。又云。欲速不量之弊。

九二。惕號。莫夜有戎。勿恤。

象曰。有戎勿恤。得中道也。

在我无歉。

九三。壯于頄。有凶。君子夬夬。獨行遇雨。若濡有愠。无咎。

決小人之道。不惡而嚴。壯于頄。所以凶也。君子反之。是以免也。

象曰。君子夬夬。終无咎也。

九四。臀无膚。其行次且。牽羊悔亡。聞言不信。

象曰。其行次且。位不當也。聞言不信。聰不明也。

外卦受決者也。據其非位。自宜遠引。庶可以免。而剛戾不信。其危可知。

九五。莧陸夬夬。中行无咎。

象曰。中行无咎。中未光也。

中猶未光。況不中乎。人君而讎匹夫。其誰不懼。

上六无號。終有凶。

象曰。无號之凶。終不可長也。

勢必至是。惟中道乃免。以佞悅偷免于一時。終必見討。觀上爻之義。則夫夫之道未易可知。

三三 巽下乾上

姤女壯。勿用取女。

象曰。姤遇也。柔遇剛也。

臣遇君之象。

勿用取女。不可與長也。

堅冰之戒。

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剛遇中正。天下大行也。

伊呂之事。

姤之時義大矣哉。

非大人不足以大有爲也。

象曰。天下有風。姤后以施命誥四方。

萬姓悅服之謂。

初六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羸豕孚蹢躅。

此所以勿用取女。必不得已。惟剛以制之。乃可。蓋女子小人在所馭之如何。尤當謹之于始也。又解云。當辨之于早。

象曰。繫于金柅。柔道牽也。

九二。包有魚。无咎。不利賓。

四在外。故曰賓。

象曰。包有魚。義不及賓也。

此非推賢讓能之事。

九三。臀无膚。其行次且。厲。无大咎。

象曰。其行次且。行未牽也。

雖過剛不中。而无所偏也。

九四。包无魚。起凶。

象曰。无魚之凶。遠民也。

據非其位。安得民乎。

九五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

象曰：九五含章，中正也。有隕自天，志不舍命也。

詩以杞喻賢，以言包瓜，非所遇也。能含其章，遵養也。志不舍命者，憂在天下之謂。天降之福，不亦宜乎。

上九，姤其角，吝，无咎。

象曰：姤其角，上窮吝也。

姤極斯窮，惟吝可免。

䷁ 坤下兌上

萃亨。王假有廟，利見大人，亨，利貞。用大牲吉，利有攸往。

彖曰：萃，聚也。順以說，剛中而應，故聚也。

順以說而應，非以剛中則悅非道而已。何由得聚乎。

王假有廟，致孝享也。

合乎祖之謂。

利見大人，亨，聚以正也。

聚以正，故亨。

用大牲吉。

可以備禮矣。

利有攸往。順天命也。

平治之時□□。

觀其所聚。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順說之謂。

象曰。澤上于地。萃。

澤上于地。物故萃焉。

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

物極則反故。

初六有孚不終。乃亂乃萃。若號。一握爲笑。勿恤。往无咎。

萃之初。羣下爭進。三獨无應。而比于四。故初疑貳潰。亂以萃。至于若號。亦可笑也。三志不在四。故勿恤。

往无咎也。

象曰。乃亂乃萃。其志亂也。

六二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

象曰。引吉无咎。終未變也。

方萃之時。上下順說。聚多不正。而二獨待引而往。是以獲吉而无咎。其操守如此。宜見信于人神。而以薄致孝享也。

六三。萃如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

象曰。往无咎。上巽也。

獨无外應。而上六以同患相憂故。〔案〕程朱之說。皆以六三陰柔。進不能求萃于四。退而與二。則二又

以中正應五。惟往而從上六。雖非陰陽正應。然以類相從。上亦巽而受之。今玩上六齋齋涕洟之占。與六三嗟如之占。合原本作六四以同患相憂故。不但本卦無六四。卽四與三亦不見有同患意。故改六四爲上六。與上爻能巽于三之註。亦較爲吻合。

九四。大吉无咎。

惟功可以補過。

象曰。大吉无咎。位不當也。

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貞。悔亡。

象曰。萃有位。志未光也。

爲萃之主。有剛健之才。宜大有爲。而下皆容順。己又悅以應之。豈都俞戒敕之義哉。志在保位而已。此其所以未光。而以正中。故悔免焉。

上六齋咨涕洟无咎。

象曰齋咨涕洟未安上也。

能巽于三。是以免焉。

三三 巽下坤上

升元亨。用見大人勿恤。南征吉。

彖曰柔以時升。

自下升上。必得其時。

巽而順。剛中而應。是以大亨。用見大人勿恤。有慶也。南征吉。志行也。

南征與南狩同義。

象曰地中生木。升。君子以順德。積小以高大。

始乎爲士。終乎爲聖人。君子之升蓋如此。

初六允升大吉。

象曰允升大吉。上合志也。

巽之體故。

九二孚乃利用禴。无咎。

象曰九二之孚有喜也。

五爲正應故。

九三升虛邑。

象曰升虛邑无所疑也。

湯武之事。

六四王用亨于岐山吉无咎。

象曰王用亨于岐山順事也。

所以爲至德。

六五貞吉升階。

象曰貞吉升階大得志也。

舜之事所謂盡善盡美。

上六冥升利于不息之貞。

象曰冥升在上消不富也。

升而不已必顛修身如此則利莫大焉。

三三 坎下兌上

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

惟大人能以正而免。況尚口乎。處困之難如此。

彖曰。困。剛揜也。險以說。困而不失其所亨。其唯君子乎。貞。大人吉。以剛中也。有言不信。尚口乃窮也。

兌爲口而在上。故曰尚口。

象曰。澤无水。困。君子以致命遂志。

卷而懷之。

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

象曰。入于幽谷。幽不明也。

處困之初。最在其下。險難方熾。深藏乃免。

九二。困于酒食。朱紱方來。

坎爲赤故。

利用亨祀。征凶。无咎。

象曰。困于酒食。中有慶也。

嘿然以容之時。安可征乎。

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

據非其位。其患如此。

象曰。據于蒺藜。乘剛也。入于其宮。不見其妻。不祥也。

九四。來徐徐。困于金車。吝。有終。

象曰。來徐徐。志在下也。雖不當位。有與也。

志在于民。遲遲其行。

九五。劓刖。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

象曰。劓刖。志未得也。乃徐有說。以中直也。利用祭祀。受福也。

羸里之事。

上六。困于葛藟。于臲臲。曰動悔。有悔。征吉。

象曰。困于葛藟。未當也。動悔有悔。吉行也。

困極則亨。牽制則不安。悔則獲吉。

三三 巽下坎上

井。改邑不改井。

分定故也。

无喪无得。

所謂天府。

往來井井。

愈有愈多。

汔至亦未繙井羸其瓶凶。

能爲己而不能爲人不足貴也。

豕曰巽乎水而 upper 水井井養而不窮也。

所以貴夫勞民勸相。

改邑不改井乃以剛中也。

惟剛故萬物莫之能挫。

汔至亦未繙井未有功也羸其瓶是以凶也。

井以濟物爲事。

象曰木上有水井君子以勞民勸相。

井以渫而美性以修而成。

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

象曰井泥不食下也舊井无禽時舍也。

无所以可用故。

九二井谷射鮒。甕敝漏。

象曰井谷射鮒。无與也。

所養可知。

九三井渫不食。爲我心恻。可用汲。王明並受其福。

象曰井渫不食。行恻也。求王明。受福也。

汲汲皇皇如此。學之爲王者事故也。雖然。惟王明爲可求耳。

六四井甃无咎。

象曰井甃无咎。修井也。

自修而已。安能及人。

九五井冽寒泉食。

象曰寒泉之食。中正也。

泉以寒爲美。以甘爲貴。自古及今。未有非中正而可以養天下者也。

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

象曰元吉在上。大成也。

道濟天下之謂。

三三 離下兌上

革。巳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

象曰。革。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

如此然後宜革也。

巳日乃孚。革而信之。

无欲速之謂。

文明以說。大亨以正。革而當。其悔乃亡。

兼利天下之謂。當革之不可易如此。

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

非大人莫之能定。

象曰。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

時爲大故。

初九。鞏用黃牛之革。

象曰。鞏用黃牛。不可以有爲也。

革之初。固當徐之。黃牛雖小而堅固。

六二。已日乃革之。征吉。无咎。

周公革商頑民之謂。信而後革故。

象曰。已日革之。行有嘉也。

中行以率之。

九三。征凶。貞厲。革言三就。有孚。

象曰。革言三就。又何之矣。

下卦受革者也。待之至矣。猶負固怙終。不亦宜乎。

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

象曰。改命之吉。信志也。

革雖不當。志不害民。旋能改之。何疑之有。

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

象曰。大人虎變。其文炳也。

所謂作而萬物覩。

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面。征凶。居貞吉。

象曰。君子豹變。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順以從君也。

有其德。而无其位。故止于革面。苟強欲改作以服之。適增咎而已。

三三 巽下離上

鼎元吉亨。

彖曰。鼎。象也。

象之備莫如鼎。

以木巽火。亨飴也。聖人亨以享上帝。而大亨以養聖賢。

養聖賢。以及萬民。是所以享上帝。大亨者。欲其无方之義也。

巽而耳目聰明。

養賢之效。

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以元亨。

象曰。木上有火。鼎。君子以正位凝命。

正。與正位居體之義同。凝。與庶績其凝之凝同。位。與周公位冢宰之位同。命。與說命總百官之命同。能正位。然後能凝命。此之謂大臣之任。若顛趾折足之類。俱非所謂正位。若方雨虧覆公餗之類。俱非所謂凝命。正位凝命。其惟六五上九乎。

初六。鼎顛趾。利出否。得妾以其子。无咎。  
象曰。鼎顛趾。未悖也。利出否。以從貴也。

轉敗爲功之謂。

九二。鼎有實。我仇有疾。不我能卽。吉。

象曰。鼎有實。慎所之也。

待時之謂。

我仇有疾。終无尤也。

九三。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方雨虧悔。終吉。

象曰。鼎耳革。失其義也。

過剛不中。故有耳革之象焉。耳革。故行塞。行塞。故雖雉膏溢。而不能救。初已出否。故也。方雨。溢象也。與覆異矣。故曰虧而已。悔則有存焉。故終吉也。

九四。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

象曰。覆公餗。信如何也。

據非其位。理之必然。

六五。鼎黃耳。金鉉。利貞。

鼎道既成。惟在舉而用之。

象曰。鼎黃耳。中以為實也。

中以為實。故非正不應。

上九。鼎玉鉉。大吉。无不利。

象曰。玉鉉在上。剛柔節也。

是之謂大成。

三三 震下震上

震亨。震來虩虩。笑言啞啞。震驚百里。不喪匕鬯。

象曰。震亨。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

繼體之主。未有不更憂患而能恐懼者也。未有不恐懼而能有守者也。

震驚百里。驚遠而懼邇也。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爲祭主也。

居有威。然後出可以守。蓋主器之難如此。

象曰。洊雷震。君子以恐懼修省。

恐懼而不能修省。猶不懼爾。

初九。震來虩虩。後笑言啞啞。吉。

恐懼當在初故。

象曰：震來虩虩，恐致福也。笑言啞啞，後有則也。

六二：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

象曰：震來厲，乘剛也。

乘剛不能無失，得位不能不復。

六三：震蘇蘇，震行无眚。

象曰：震蘇蘇，位不當也。

雖不當位，而能震斯可免矣。

九四：震遂泥。

象曰：震遂泥，未光也。

不足驚懼，遠邇故。

六五：震往來厲，億无喪有事。

象曰：震往來厲，危行也。其事在中，大无喪也。

懼而以中故，雖危无咎。

上六：震索索，視矍矍，征凶。震不于其躬，于其鄰，无咎。婚媾有言。

象曰震索索中未是也。雖凶无咎。畏鄰戒也。  
失中故凶。得鄰故无咎。婚媾有言。況他乎。

三三 艮下艮上

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  
得其所止故。

象曰艮止也。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靜不失其時。其道光明。  
知嘿猶知言故。

艮其止。止其所也。上下敵應。不相與也。  
勢力均故。

是以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也。

象曰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

君子无止。其所以止。惟于位爲然。

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貞。

象曰艮其趾。未失正也。

此一卦所喻一身。上宜止。下宜動。初在下而止。猶未失正。二則不快于心。三則危矣。至四則无咎。五則

悔亡。六則吉。此所謂時止時行。

六二。艮其腓。不拯其隨。其心不快。

象曰。不拯其隨。未退聽也。

九三。艮其限。列其夤。厲熏心。

象曰。艮其限。危熏心也。

六四。艮其身。无咎。

象曰。艮其身。止諸躬也。

六五。艮其輔。言有序。悔亡。

象曰。艮其輔。以中正也。

上九。敦艮。吉。

象曰。敦艮之吉。以厚終也。

自趾至輔。一身之象。上止下動。乃其常也。今下卦皆止。則趾所以立。苟不失正。猶之可也。腓不能使趾。則不快矣。至于限。則又甚焉。限。要也。所以限別上下之際。而爲動之主。今一于此。則危斯及之矣。躬也。輔也。止則宜矣。所謂以敦艮。其首乎。記曰。足容重。目容端。口容止。頭容直。觀斯則其義過半矣。

三三 艮下巽上

漸女歸吉利貞。

臣之進當如此。又不窮所以能漸。

彖曰。漸之進也。女歸吉也。

進銳則退速故。

進得位。往有功也。進以正。可以正邦也。

未有枉己而能正人者。

其位剛得中也。止而巽。動不窮也。

巽者順民心之謂。又君子之進當如此。

象曰。山上有木。漸。

非一朝之積。

君子以居賢德善俗。

美成在久。

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无咎。

君子之進。小人不利也。

象曰。小子之厲。義无咎也。

六二鴻漸于陸飲食衍衍吉。

羣臣嘉賓之謂。

象曰飲食衍衍不素飽也。

九三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

人臣失節者如之。

象曰夫征不復離羣醜也婦孕不育失其道也利用禦寇順相保也。

六四鴻漸于木或得其桷无咎。

象曰或得其桷順以巽也。

鴻水禽也棲宿水石之間而遊于陵陰至于木則失其所矣順以巽庶可免乎。

六五鴻漸于陵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

不枉道以從人者也異夫持祿養交者矣。

象曰終莫之勝吉得所願也。

上九鴻漸于陸其羽可用爲儀吉。

象曰其羽可用爲儀吉不可亂也。

鴻飛冥冥乃其最也而易之所取在于漸耳故極于可用爲儀焉。

三三 兌下震上

歸妹。征凶。無攸利。

彖曰。歸妹。天地之大義也。天地不交。而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也。

少女歸長男。非獲已也。時不可過耳。

說以動。所歸妹也。征凶。位不當也。

異乎咸之下女矣。

無攸利。柔乘剛也。

上僭之謂。

象曰。澤上有雷。歸妹。

歸妹之時。

君子以永終知敝。

敝常在于娣姪。又戒在不終。

初九。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

象曰。歸妹以娣。以恆也。跛能履吉。相承也。

歸妹惟以娣爲可久而吉也。又愠于羣小。何咎之有。

九二眇能視。利幽人之貞。

象曰。利幽人之貞。未變常也。

未敢失正配之禮故。

六三歸妹以須。反歸以娣。

象曰。歸妹以須。未當也。

說故歸速。二未變。故反以娣。

九四歸妹愆期。遲歸有時。

象曰。愆期之志。有待而行也。

二五無隙故。

六五帝乙歸妹。其君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

歸妹以娣。復以行帝乙。宜其有幾望之寵也。

象曰。帝乙歸妹。不如其娣之袂良也。其位在中。以貴行也。

上六女承筐。无實。士刲羊無血。無攸利。

象曰。上六無實。承虛筐也。

時過動極。宜其然。



# 吳園周易解卷六

下經 豐 旅 巽 兌 渙 節 中孚 小過 既濟 未濟

三三 離下震上

豐亨王假之勿憂宜日中  
彖曰豐大也明以動故豐

反乎賁者也

王假之尙大也

无此疆爾界之謂

勿憂宜日中宜照天下也

大有爲之謂

日中則昃月盈則食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況於人乎況于鬼神乎

當持之有道耳

象曰雷電皆至豐

至猶極也。

君子以折獄致刑。

亦猶霜雪之肅殺也。

初九遇其配主。

所配之主謂五也。

雖旬无咎。

豐之初故。

往有尚。

多故之時故。

象曰雖旬无咎過旬災也。

六二豐其蔀日中見斗往得疑疾。

離在下故。

有孚發若吉。

不改其明之謂。

象曰有孚發若信以發志也。

九三。豐其沛。日中見沬。折其右肱。无咎。

明雖稍愈。然未可大事。剛而不中。是以動而有折肱之象焉。

象曰。豐其沛。不可大事也。折其右肱。終不可用也。

九四。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

象曰。豐其蔀。位不當也。日中見斗。幽不明也。遇其夷主。吉行也。

夷與岐有夷之行。之夷同。五以尊居位故也。故雖不當位而主行焉。

六五。來章。有慶譽。吉。

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

用晦而明。取于人以爲善者也。

上六。豐其屋。蔀其家。闔其戶。閤其無人。三歲不覿。凶。

象曰。豐其屋。天際翔也。闔其戶。閤其無人。自藏也。

明動皆有極故。

三三 艮下離上

旅。小亨。旅貞吉。

象曰。旅。小亨。柔得中。乎外而順乎剛。止而麗乎明。是以小亨旅貞吉也。

處旅以柔順麗明爲貴。

旅之時義大矣哉。

惟仲尼爲能盡此。

象曰山上有火旅。

非其所故。

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

親寡故也。

初六旅瑣瑣斯其所取災。

象曰旅瑣瑣志窮災也。

不能自激昂故。

六二旅卽次懷其資得童僕貞。

象曰得童僕貞終无尤也。

得處旅之道然必正乃可以免。

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

象曰旅焚其次亦以傷矣以旅與下其義喪也。

剛而不中傷矣乎。

九四。旅于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

象曰。旅于處。未得位也。得其資斧。心未快也。

雖非其位。而麗乎明故。

六五。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

象曰。終以譽命。上逮也。

此旅而得位者。所謂聞其政。非有所助而然。特其譽上達而已。

上九。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凶。

象曰。以旅在上。其義焚也。喪牛于易。終莫之聞也。

剛而无應。以處乎上。其能免乎。

三三 巽下巽上

巽。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彖曰。重巽以申命。剛巽乎中正而志行。柔皆順乎剛。是以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剛巽乎中正而志行。是以柔順之。而可以小亨利有攸往。利見大人也。

象曰。隨風巽。君子以申命行事。

行事不厭丁寧。

初六進退利武人之貞。

象曰進退志疑也。利武人之貞志治也。

方事之初人情猶豫尤貴乎果斷故。

九二巽在牀下用史巫紛若吉无咎。

象曰紛若之吉得中也。

其巽已甚君子不貴。

九三頻巽吝。

象曰頻巽之吝志窮也。

行權之道安可常哉。

六四悔亡田獲三品。

象曰田獲三品有功也。

不爭而得之謂。

九五貞吉悔亡无不利无初有終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吉。

象曰九五之吉位正中也。

戒告丁寧庚之謂矣。

上九巽在牀下。喪其資斧。貞凶。

象曰：巽在牀下，上窮也。喪其資斧，正乎凶也。

九三之巽已吝。況上九乎。

三三 兌下兌上

兌亨利貞。

象曰：兌，說也。剛中而柔外，說以利貞，是以順乎天而應乎人，說以先民，民忘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說之大，民勸矣哉。

剛中而柔外，說以利貞，然後可以爲說。不然，則說亦不以道。所謂違道以干百姓之譽耳，何足貴哉。

象曰：麗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

天下之所說，莫大于此。所謂說者，惡夫不以道，故六爻皆以剛爲貴也。

初九和兌吉。

象曰：和兌之吉，行未疑也。

所謂和而不同。

九二孚兌，吉悔亡。

象曰孚兌之吉信志也。

以剛中故。

六三來兌凶。

象曰來兌之凶位不當也。

此與佞人來矣之來同无因而至佞可知矣。

九四商兌未寧介疾有喜。

象曰九四之喜有慶也。

糾逃小人而疏之宜有慶也。

九五孚于剝有厲。

象曰孚于剝位正當也。

居中履正而欲惟天下之說已所謂一言喪邦不亦危乎。

上六引兌。

象曰上六引兌未光也。

處卦之外雖異乎來兌然將順而已是以未光也與夫引君以當道異矣。

渙亨。王假有廟。利涉大川。利貞。

象曰。渙亨。剛來而不窮。柔得位乎外而上同。

此險難所以散也。

王假有廟。王乃在中也。

不失位故。

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此之謂濟難。

象曰。風行水上。渙。先王以享于帝。立廟。

險難既散。將建國家。郊廟爲先。

初六。用拯馬壯。吉。

象曰。初六之吉。順也。

九二。渙奔其机。悔亡。

象曰。渙奔其机。得願也。

六三。渙其躬。无悔。

象曰。渙其躬。志在外也。

坎爲難者。險難旣平。卽當見討。能自歸者爲上。故初以先順獲吉。二爲難首。舍九而奔。則悔亡。三從難者也。雖不能帥其羣。而能脫身自歸。亦可以免。

六四。渙其羣。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

光武散赤眉之衆。使各返其家。是也。

象曰。渙其羣。元吉。光大也。

九五。渙汗其大號。

與天下更始。

渙王居。无咎。

反正之謂。

象曰。王居无咎。正位也。

上九。渙其血。去逖出。无咎。

象曰。渙其血。遠害也。

三三 兌下坎上

節。亨。苦節不可貞。

象曰。節。亨。剛柔分而剛得中。

所以爲節而亨。

苦節不可貞其道窮也。

已甚之謂。

說以行險當位以節中正以通。

惟中正然後可以通天下之志。

天地節而四時成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

皆以中和爲貴。

象曰澤上有水節。

水性散漫故。

君子以制數度議德行。

所謂內節于己而外節于萬物德行猶議之而況其他乎。

初九不出戶庭无咎。

象曰不出戶庭知通塞也。

外卦受節者也。內卦節物者也。節之初最處于下故不出戶庭无咎。至二則失之矣。

九二不出門庭凶。

象曰不出門庭凶失時極也。

以躁而居內故況與下乎。

六三不節若則嗟若无咎。

象曰不節之嗟又誰咎也。

姑息之謂。

六四安節亨。

象曰安節之亨承上道也。

承上道者受節而无所迁之謂。

九五甘節吉往有尙。

象曰甘節之吉居位中也。

躬行以率之之謂。

上六苦節貞凶悔亡。

物雖不堪于已寡過。

象曰苦節貞凶其道窮也。

不能通變之謂。

三三 兌下巽上

中孚。豚魚吉。利涉大川。利貞。

彖曰。中孚。柔在內而剛得中。說而巽。孚乃化邦也。

柔在內。故能虛。剛得中。故能執信。說而巽。是以不疑于物焉。其化宜矣。

豚魚吉。信及豚魚也。

其他可知。

利涉大川。乘木舟虛也。

中孚似之。

中孚以利貞。乃應乎天也。

變化大興。是謂天德。

象曰。澤上有風。中孚。君子以議獄緩死。

宥過无大之謂。

初九。虞吉。有他不燕。

象曰。初九虞吉。志未變也。

九二。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

象曰其子和之中心願也。

身不行道不行于妻子其子和之則其信可知矣雖欲勿用其可得乎。

六三得敵或鼓或罷或泣或歌。

據非其位有疑于四。

象曰或鼓或罷位不當也。

六四月幾望馬匹亡无咎。

象曰馬匹亡絕類上也。

絕類于上一人此大臣之无朋者也。

九五有孚攣如无咎。

中不虛故未能廣然无可无不可故无咎而已。

象曰有孚攣如位正當也。

上九翰音登于天貞凶。

象曰翰音登于天何可長也。

此信不足而急人之知者異乎在陰之鶴矣。

小過亨利貞。可小事。不可大事。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權不足故。

彖曰。小過。小者過而亨也。

小過可耳。非大人所宜。

過以利貞。與時行也。

不可爲常。

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剛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有飛鳥之象焉。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上逆而下順也。

同于隨矣。

象曰。山上有雷。小過。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

君子之過。如此而已。是過于厚者也。故可以知仁。

初六。飛鳥以凶。

應于四故。

象曰。飛鳥以凶。不可如何也。

最在下故。

六二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臣遇其臣无咎

象曰不及其君臣不可過也

相過謂之過邂逅謂之遇小過之時宜下不宜上故可過其祖不可過其君也

九三弗過防之從或戕之凶

象曰從或戕之凶如何也

妣之與臣何可邂逅以得位而在中故至三則雖過有所不可矣不獨弗過焉又當防之弗防而從之

凶斯及之矣上六已亢非所應故也

九四无咎弗過遇之往厲必戒勿用永貞

象曰弗過遇之位不當也往厲必戒終不可長也

雖不當位然以下應于初故不可過耳然亦不可久也

六五密雲不雨自我西郊

雷在山上之象

公弋取彼在穴

下而小取庶幾焉上自應二也

象曰密雲不雨已上也

上六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

象曰弗遇過之已亢也

已亢矣雖遇不可況欲過焉飛鳥之上必離于網罟

三三 離下坎上

既濟亨小利貞初吉終亂

所以貴夫防微

彖曰既濟亨小者亨也利貞剛柔正而位當也初吉柔得中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

小者皆亨則上下偷惰之時故以利貞終止爲戒與率作興事同義

象曰水在火上既濟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

此儆戒无虞之意

初九曳其輪濡其尾无咎

象曰曳其輪義无咎也

既濟之初已如是況其久乎此高宗伐鬼方所以至憊而九五之禴祭所以吉大來也

六二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

象曰七日得以中道也

居既濟之時。而中道自守。雖見侵于羣枉。必无失矣。

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

象曰。三年克之。懋也。

其懋者。小人好恃其強。出以取勝。而不恤國家之患故。

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

象曰。終日戒。有所疑也。

處坎之下。當如是耳。

九五。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

象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時也。實受其福。吉大來也。

文王之事。

上六。濡其首。厲。

象曰。濡其首厲。何可久也。

此亦飲酒而濡其首故。謂終止則亂。

三三 坎下離上

未濟。亨。小狐汔濟。濡其尾。无攸利。

處未濟而不果如此何利之有。

彖曰未濟亨柔得中也。

凡得中皆有亨之道焉。

小狐汔濟未出中也濡其尾无攸利不續終也雖不當位剛柔應也。

濟難之道惟克果斷乃罔后艱非柔之所能也。

象曰火在水上未濟君子以慎辨物居方。

蚤正以待之。

初六濡其尾吝。

象曰濡其尾亦不知極也。

此亦曳其輪而濡其尾者也。

九二曳其輪貞吉。

曳其輪而已是以謂之中。

象曰九二貞吉中以行正也。

剛在險中故。

六三未濟征凶利涉大川。

象曰未濟征凶位不當也。

下卦皆在險而二獨以中獲吉初不量力而三不當位故其患如此也。

九四貞吉悔亡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

象曰貞吉悔亡志行也。

已出險故。

六五貞吉无悔君子之光有孚吉。

象曰君子之光其暉吉也。

兼容并包虛己委任之謂。

上九有孚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

象曰飲酒濡首亦不知節也。

處卦之外孚于酒以全身可也。濡其首則已甚矣。未濟之終有既濟之象焉。飲酒可也。濡其首則過也。

# 吳園周易解卷七

## 繫辭解上

繫辭有三。有繫一卦之辭。所謂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是也。有繫一爻之辭。所謂繫辭焉以斷吉凶。是故謂之爻是也。有繫易之辭。所謂上下繫是也。蓋聖人既本陰陽而寓吉凶之理于卦爻象矣。于是統而繫之。論其所以然。以示天下後世。使知其說而攷之。始于修身。終于復命。始于參天地而成位。終于理天地而成能。以此處上。則帝王天子之德也。以此處下。則元聖素王之道也。此先聖所以垂教之極致歟。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

天尊地卑。則乾坤之驗可見。

卑高以陳。貴賤位矣。

上下既列。則貴賤之位可明。

動靜有常。剛柔斷矣。

天動地靜。則剛柔之才可識。

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

陰陽既辨。則異同立。異同立。則愛惡形。同者以類聚而相愛。異者以羣分而相惡也。愛惡相攻。吉凶所以生也。

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

陽輕清。故升而爲象。陰重濁。故降而成形。形象分。則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遠。此萬物所以生。而變化所以兆也。

是故剛柔相摩。

所以有八卦。

八卦相盪。

所以有六十四卦。

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

此所以有萬物。

乾道成男。坤道成女。

此萬物所以生生不窮。而人事于是乎始也。

乾知大始。

主通其數父道也君道也

坤作成物

主成其功母道也臣道也

乾以易知坤以簡能

付之六子而已

易則易知簡則易從易知則有親

故不言而人推高焉

易從則有功

故不言而人推厚焉

有親則可久

物莫離焉

有功則可大

物所歸焉

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

所貴乎易者如此易道有三下焉者以之成己中焉者以之成位上焉者以之成能成己者六十四卦

之義也。成位者。乾坤之德也。成能者。大易之道也。引而伸之。成己者。君子事也。成位者。賢人事也。成能者。聖人事也。此言聖人法乾坤成位之事。故稱賢人焉。

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

所謂大人舉禮樂。則天地將爲昭焉。

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

所謂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

此章明聖人本陰陽作易。以寓吉凶之理。而法其道以成位乎其中之事。易之大教。具于此矣。故以爲繫辭之首焉。夫易之爲書。明吉凶而已。吉凶之理。具于六十四卦。而其原皆本于八卦。八卦又本于乾坤。故學易當自乾坤始。然乾坤無形。不可億度。觀諸天地。乃可概見。蓋乾陽物也。統天者也。坤陰物也。統地者也。觀天尊地卑。則乾坤上下之體定矣。卑高以陳。則乾坤貴賤之位見矣。天動地靜。則乾坤剛柔之材審矣。

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

惟因象設卦。故觀象繫辭。

剛柔相推而生變化。

此六十四卦所以殊用。而吉凶各不同也。

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憂虞之象也。變化者進退之象也。剛柔者晝夜之象也。晝宜進。夜宜退。能憂則常得之。無虞則常失之矣。

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

因陰陽之理以寓人事。是天地之道而人法之也。

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

大象也。

所樂而玩者。爻之辭也。

小象也。

是故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

攷之于卦。

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

決之于蓍。

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此聖人法六十四卦以修身應物之事故曰君子而已。吉則行之。凶則違之。何不利之有。此章明聖人既設卦矣。然後觀其象而繫之辭。以明吉凶。以教天下後世。使人法之。可以無大過。是故

有大象之辭。卦辭是也。泰之小往大來吉亨之類是已。有小象之辭。爻辭是也。拔茅彙征吉之類是已。二象之辭。雖不相同。皆因剛柔之變而已。剛柔相推而變化生。變化生則利害形。利害形則吉凶著。其人在人。則語默進退之象。故聖人寓以得失悔吝之旨焉。君子能居而安之。樂而玩之。因時應變。行其吉而違其凶。何不利之有。

彖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變者也。

于彖言象。則知爻者小象也。于爻言變。則知象者大象也。

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

吉凶悔吝生乎動。特有小大耳。

无咎者善補過也。

本有過而能補。所以免咎。

是故列貴賤者存乎位。齊小大者存乎卦。

位不過六爻。卦不過陰陽。而吉凶所以不同者。惟其卦之義別耳。卦名定。然後小大可見。爻象可命。

辨吉凶者存乎辭。

此彖爻之不可窮也。非辭則情不可見。

憂悔吝者存乎介。

欲无悔吝者當辨之于早也

震无咎者存乎悔

易之爲教莫大于此悔則動而轉禍爲福矣

是故卦有小大辭有險易

惟其取象如何耳取象不同言大則易言小則險

辭也者各指其所之

此无事之時所以當玩其辭然後有事之時能惟變所適

此章全明繫辭之意學者不可不委曲盡心焉毋以一端而取也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

此聖人體易以成能之事所謂因陰陽以統天地也

仰以觀于天文

日月是也

俯以察于地理

山川是也

是故知幽明之故

觀日月之象。則天明知。察山川之形。則地幽可見。

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

始于震。終于艮。則始終之說可知。始于復而萬物生。終于剝而萬物死。則死生之說可知。精氣爲物。游魂爲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

生生死死。往來乎天地之間耳。精氣之聚而爲生。散而爲死。則知鬼神之情狀。亦與人同而已。與天地相似。故不違。

觀于易而知二者。則與天地相似矣。故莫之或違。

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不過。

與天地相似。則知周乎萬物矣。故能以其道濟天下而莫之或過。

旁行而不流。

不過者。經也。旁行者。權也。

樂天知命。故不憂。

順天之數故。

安土敦乎仁。故能愛。

體地之德故。

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

若然者，非特不違而已，又有以裁成其道。

曲成萬物而不遺。

非特不過而已，又有以輔相其宜。

通乎晝夜之道而知。

惟其能裁成輔相，故不違消息進退之理，此其所以無違過也。

故神无方而易无體。

變化不測，故曰无方。數所不及者，體而用之，故曰无體。

一陰一陽之謂道。

體而用之，寓于卦象者也。有所存焉，此易之所以爲體，而萬物之本也。

繼之者善也。

功用益顯，四德是已。

成之者性也。

人皆具是，惟君子爲能默而該之。

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

此易所以不得不興。而聖人所以不得不作也。

顯諸仁。藏諸用。

所以列于卦。故曰顯。所以寓于蓍。故曰藏。

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

與民同患之道盡矣。

盛德大業至矣哉。

內外兼進之謂。

富有之謂大業。

廣大悉備之謂。

日新之謂盛德。

萬世無弊之謂。

生生之謂易。

變化无窮之謂。

成象之謂乾。

凡所以造始者。皆乾之道。

效法之謂坤。

凡所以成終者，皆坤之道。

極數知來之謂占。

通天下之性，是也。

通變之謂事。

成天下之務，是也。

陰陽不測之謂神。

凡不疾而速，不行而至，使民由之而不知者，是也。聖人體此以治天下，則天下治，帝王之能事畢矣。

夫易廣大矣，以言乎遠則不禦。

極乎形氣之表。

以言乎邇則靜而正。

默而該之。

以言乎天地之間則備矣。

所以有廣大之號。

夫乾其靜也專。

無所待也。

其動也直。

無所屈也。

是以大生焉。

无所不覆。

夫坤其靜也翕。

收斂之謂。

其動也闢。

敷施之謂。

是以廣生焉。

无所不載。

廣大配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善配至德。

聖人之德如此。能廣大則可以配天地。能變通則可以配四時。能顯晦則可以配日月。能易簡則可以配乾坤之至德。廣大者。易之道也。變通者。易之用也。陰陽之義。易之行也。易簡之善。易之德也。此皆成位之事。

子曰。易其至矣乎。  
不可以有加矣。

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

聖人體易而法天地之大。故德崇而業廣。極高明而道中庸之謂知崇。

北方之物也。

禮卑。

南方之物也。

崇效天。卑法地。

崇效天。故德言崇。卑法地。故業言廣。

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矣。

由而不知之耳。

成性存存。道義之門。

惟聖人爲能成其性而存之。惟能成性。故能存其所存。能存其所存。故道義之所自出也。道。天也。故德以之崇。義。人也。故業以之廣。知夫天之所爲。則知人之所爲至矣。故聖人重禮治。

此章言聖人立爻象之教不可違如此。學者當擬之而言。議之而動。則可以成變化之道。无施不可也。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

八卦是也。

象其物宜。

六十四卦是也。

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象言其體。非極深不足以知之。爻言其用。非研幾不足以知之。典禮者。治人之具也。

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惡也。

故當擬之而後言。

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

故當議之而後動。

擬之而後言。

象有定體。故言擬。

議之而後動。

爻主通變。故言議。

擬議以成其變化。

神而明之之謂。

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

道行于妻子。則无所往而不行矣。

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況其邇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況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慎乎。

此所以貴乎擬議。五十而學易。可以无大過如此。

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

此又明言行不必同也。惟其當而已矣。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慎之至也。夫茅之爲物。薄而用可重也。

慎斯術也以往。其无所失矣。

此又明慎則寡過之義。故曰以約失之者鮮矣。

勞謙。君子有終。吉。

謙之利如此。可不務乎。

子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語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盛。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此又明寡過之義。不特以慎爲美。又以謙爲貴。

亢龍有悔。

亢之害如此。可不戒乎。

子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輔。是以動而有悔也。

此不謙之咎。

不出戶庭。无咎。

藉用白茅。慎以往也。不出戶庭。慎以居也。

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爲階。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

此又明寡過之義。不獨以謙爲貴。又當以不密爲戒。

子曰。作易者。其知盜乎。易曰。負且乘。致寇至。負也者。小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盜思伐之矣。慢藏誨盜。冶容誨淫。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

此又明寡過之義。當以任重爲終。故曰。仁以爲己任。不亦重乎。

知此則可以保天下國家矣。聖人雖立象以盡意。而意有不可以言盡。故繫辭焉以盡其言。而言又有

不可以窮。故卦爻之辭，亦舉其大略耳。觸類而長之，然後易之道明。故聖人舉是數爻而廣喻之以爲教，使學者知其旨，而期于自得也。如鳴鶴在陰，其子和之，象以爲中心願焉，而繫辭乃推言之，動天地，同人先號咷而後笑，象以爲中直爾，而繫辭乃有出處語默，斷金如蘭之義，故所貴乎觸類而長之者如此。學易者不可不知也。子夏問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爲絢兮，而子曰繪事後素，固已出于詩人之意外矣。子夏又云，禮後乎，又出于仲尼之意外，故曰起予者商也，始可與言詩已矣。蓋六經俱然，不獨詩也，而易象尤重，此聖人所以至于韋編三絕，而不知老之將至也。

###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

〔案〕朱子語類云：自大衍之數五十，至再切而後掛，便接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至可與祐神矣。爲一節，是論大衍之數，自天一至地十，却連天數五至而行鬼神也。爲一節，是論河圖五十之數，今其文間斷差錯，不相連接，舛誤甚明。是朱子之時，節次已錯。今此本天一至地十，至地二十，移在第十章首，而天數五至而行鬼神也，四十四字，移在再切而後掛之下，卽朱子所見舛誤之本也。

聖人既爲卦爻以示教，而卦可以藏往，而不可以知來，爻有變動，學者莫知所適，故作爲大衍之法，質諸神明以求之，使天下後世有攷焉。四時十二月二十四氣與閏，是爲一歲，天地之功成，而萬物之理備矣，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數具此矣，而蓍之數適合焉，是謂神物，故取而用之。

### 分而爲二以象雨。

陰陽。

掛一以象三。

沖氣。

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于扚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扚而後掛。

言再扚而後掛。則未扚不掛可知。言掛而後言揲。則掛亦揲可知。凡分揲無常數。惟意所欲。質諸鬼神之義也。蓋分而爲二。先揲其左。後揲其右。皆扚其餘數。謹其奇耦。然後掛。而又四揲。三觀其餘。以定陰陽焉。三者皆奇。爲老陽。皆耦。爲老陰。一奇。爲少陽。一耦。爲少陰。凡三揲而成六爻。是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每卦每爻必具三才之義也。故曰萬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爲和。此不易之理也。後世以三金易之。蓋得其遺法。

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

五行之所以生成也。

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

故乾坤之策取焉。

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

參天之數。

坤之策百四十有四

兩地之數

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

乾坤之策乾坤一爻共六十策此一候之數也故三百六十日而七十二候具焉  
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大衍之數所以五十也

是故四營而成易

陰陽體也

十有八變而成卦

陰陽之氣全

八卦而小成

四時具矣

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

萬物之義備焉

天下之能事畢矣

體常盡交。無所不過之謂。

顯道。

所謂顯諸仁。

神德行。

所謂藏諸用。

是故可與酬酢。可與祐神矣。

所謂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

大衍之數。一歲之數也。天地之數。五行之數也。五行運于天地之間。五歲而小成。故五日爲一候。三候而爲氣。二氣而爲月。三氣而爲節。二節而爲時。四時八節十二月二十四氣。凡七十二候。三百六十日而歲功成。乾坤之策。具于此矣。故欲求乾坤之策。以合大衍之數。當自五位始。所謂五位者。有相得之位。有相合之位。其相得也。分而爲十日。其相合也。分而爲十二辰。故天一與地二相得而爲甲乙。天三與地四相得而爲丙丁。天五與地六相得而爲戊己。天七與地八相得而爲庚辛。天九與地十相得而爲壬癸。此屬乎天者也。其相合也。天一生水于亥子。而地六成之。地二生火于巳午。而天七成之。天三生木于寅卯。而地八成之。地四生金于申酉。而天九成之。天五生土于辰戌丑未。而地十成之。此屬乎地者也。天道常動。故十日運乎上。地道常靜。故十二辰定乎下。天地相合。而後萬物生于甲子。而終于

癸亥凡六十日而一周。是謂之策。此五日所以爲一候。而五歲所以爲小成。故曰天六地五。數之常也。水、土、木、火、金、土。屬乎天。是謂參天。合其生成之數。凡六六六三十六。故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火、金、土、木、水、土。屬乎地。是謂兩地。合其生成之數。凡四四六二十四。故坤之策一百四十有四。合乾坤之策三百有六十。是爲一歲。而萬物所以終始可見矣。變化之所以成。鬼神之所以行。可知矣。

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爲乎。易有聖人之道四焉。

以言者尙其辭。

謂繫辭。

以動者尙其變。

謂爻。

以制器者尙其象。

謂卦。

以卜筮者尙其占。

謂大衍。

是以君子將有爲也。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如響。无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

孰能與于此。

此卜筮所以當之。

參伍以變。

謂九六。

錯綜其數。

謂六爻。

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

謂八卦。

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

謂六十四卦。

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于此。

此制器所以當之。

易。无思也。无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于此。

此言動者所以當之。

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

此之謂至變。

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

此之謂至神。

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

此章明易之爲教。有聖人之道四焉。據上諸事。是亦聖人所以應世之迹而已。以言者尙其辭。以動者尙其變。至神之事也。以制器者尙其象。至變之事也。以下筮者尙其占。至精之事也。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遂知來物。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遂成天下之文。定天下之象。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遂通天下之故。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

〔案〕漢書律曆志引天一至地二十十字。與天數五至而行鬼神也四十四字相連。則班固時此簡猶未錯也。朱子本義云。此簡本在第十章之首。則已舛誤矣。此本亦仍錯簡之舊。

此重言卦著之妙用。

子曰。夫易。何爲者也。夫易。開物成務。

陽以開之。陰以成之。

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

不離五行之數。

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  
萬物莫能逃數故也。謂明卦爻之辭。所以辨吉凶者也。  
是故蓍之德圓而神。

蓍之知來。故曰圓。通變。故曰神。

卦之德方以知。

卦有定體。故曰方。預言禍福。故曰知。

六爻之義。易以貢。

觀其動爻。以斷吉凶。

聖人以此洗心。退藏于密。吉凶與民同患。

既有以藏往。又有以洗心。退藏待其來。則應之。

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與于此哉。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

有以研萬物之理。然後有以藏往。有以窮萬物之數。然後有以知來。可以通天下之志。定天下之業。斷

天下之疑。伸天下萬世。服從聽順。而不知所以然。是以謂之神武而不殺者也。  
是以明于天之道。而察于民之故。是與神物以前民用。

明于天之道。故有以與神物。察于民之故。故有以前民用。

聖人以此齊戒。以神明其德夫。

齊戒者。將與民同患。故也。神明其德。顯仁藏用之謂也。蓍卦既設。則天下之故。无不知。雖千萬世之後。吉凶无不著。非神而何。

是故闔戶謂之坤。闔戶謂之乾。

言萬物所以出入也。

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不窮謂之通。

此論卦之德。言萬物所以始終也。

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制而用之謂之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

此論蓍之德。陰陽各二。老少各二。

是故易有太極。

所謂太初。

是生兩儀。

一奇一耦。

兩儀生四象。

此乾坤所以三畫而後成卦。

四象生八卦。

八方之義所以設。

八卦定吉凶。

愛惡自此始。

吉凶生大業。

人道自此成。

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

是以聖人效之而立卦。

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

是以聖人象之而立象。

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莫大乎聖人。

通而變之。使民不倦。必得崇高備物之事。

探賾索隱。鈎深致遠。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所以有繫辭。

天地變化。聖人效之。

所以有爻。

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

所以有象。

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

所以有卦。

易有四象。所以示也。

奇耦之畫。一也。八卦。二也。六十四卦。三也。三百八十四爻。四也。

繫辭焉。所以告也。

觀陰陽之形象。而繫卦爻之辭。以明吉凶。使天下後世。或動或靜。可以免于大過。非以告而何。

定之以吉凶。所以斷也。

定之以吉凶。吉凶生大業之謂。所以斷也。以斷天下之疑之謂。

易曰。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子曰。祐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此章通言立卦之因。

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子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僞。繫辭。焉。以盡其言。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

變而通之者。若黃帝堯舜設法立制之謂。鼓之舞之者。若黃帝堯舜使民由之而不知之謂。作易之旨。至于。是而極矣。非聖人孰能與此。故終之曰。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苟不能然。欲舉而措之天下之民。不可得也。

乾坤其易之緼邪。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毀。則無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是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化而裁之。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此章統明立象之意。

# 吳園周易解卷八

## 繫辭解下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

六十四象皆出于八卦。

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

三百八十四爻皆出于六位。

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

陰陽之象盡于此。

繫辭焉而命之。動在其中矣。

天下之事具于此矣。

吉凶悔吝者。生乎動者也。

此聖人所以憂患而設教。

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

立本以守常。趣時以適變。

吉凶者。貞勝者也。

禍福倚伏。守正者勝。

天地之道。貞觀者也。日月之道。貞明者也。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

貞者固也。天地以貞而能明。天下之動。以一而能勝。一于善則吉。一于惡則凶。惟其所貞而已矣。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

確然隤然。皆貞固之謂。易簡之道。常不失也。

爻也者。效此者也。象也者。像此者也。

天地易簡。自然之理也。

爻象動乎內。吉凶見乎外。

可不貞乎。

功業見乎變。

所謂吉凶生大業。舉而措之之謂。

聖人之情見乎辭。

愛人治物之意。

天地之大德曰生。

聖人繼天地而爲民之父母。如此而已。

聖人之大寶曰位。

行道之具。

何以守位曰仁。

愛人爲本。

何以聚人曰財。

養人之具。

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

已養然後可教。教之然後可治。是以歷世聖人。所以通變盡神。无非生民之道而已。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于天。俯則觀法于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

地植物也。

近取諸身。遠取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

通神明之德。八卦是也。類萬物之情。六十四卦是也。

作結繩而爲罔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

蓋有中虛之象焉。

包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

益民莫大于食。

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

頤中有物之象。

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

所謂通變之謂事。鼓之舞之以盡神。至于黃帝堯舜而其法成矣。

剡木爲舟。剡木爲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

乘木之象。

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

隨物之宜而施之。

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

思患而豫防之。

斷木爲杵。掘地爲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

震艮爲木爲石之象。

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

火動而上。澤動而下之象。此數事皆先聖所作。皆通變之謂事之謂。

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

壯之大者。莫大乎宮室之麗。

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喪過乎哀。

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

揚于王庭。孰大于是。自宮室棺槨書契以下。皆巧者述之之謂。故但言後世聖人而已。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

此制器者以一取之。而其文无不一也。

象者。材也。

言其八卦之材。

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

制器者尙象。則取像而已。未盡變通之理。若夫明天下之動而言其吉凶。非爻不可。

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其故何也。陽卦奇。陰卦耦。

兩儀爲主。

其德行何也。陽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

順故也。

陰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

逆故也。

易曰。憧憧往來。朋從爾思。子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何慮。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來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尺蠖之屈。以求信也。龍蛇之蟄。以存身也。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窮神知化。德之盛也。

一往一來。一屈一伸。此天地萬物之理。而道之所以冒天下者。如此而已。何容私于其間哉。而憧憧然耶。

易曰。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既辱且危。死期將至。妻其可得見邪。

非可成之事而勞之。則徒敗其名焉。非可據之物而據之。則徒喪其身耳。名敗而身喪。妻猶不可見。況

他人乎。

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人也。君子藏器于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動而不括。是以出而有獲。語成器而動者也。

天下无難事。人自不爲耳。使其規模先定。而後爲之。有所不發。發无不中矣。射隼之難。先審其括。尙猶可獲。況其下者乎。

子曰。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義。不見利不勸。不威不懲。小懲而大誡。此小人之福也。易曰。履校滅趾。无咎。此之謂也。

利則勸之。威則止之。小人之福也。惡積而身滅。罪大而己喪。小人之禍也。不能防患于至微。而僥福于已顯。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又焉能逃罪哉。

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小人以小善爲无益而弗爲也。以小惡爲无傷而弗去也。故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易曰。何校滅耳。凶。子曰。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亂者。有其治者也。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亂。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易曰。其亡其亡。繫于苞桑。

制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

子曰。德薄而位尊。知小而謀大。力小而任重。鮮不及矣。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言不勝其任也。苟非其人。道不虛行。小人之不可大受如此。

子曰。知幾其神乎。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其知幾乎。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于石焉。寧用終日。斷可識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萬夫之望。非神不足以知幾。非介不足以斷幾。知而能斷。惟天下之至聖爲能如此。

子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易曰。不遠復。无祇悔。元吉。先幾而作者。謂之聖。後幾而改者。謂之賢。見幾而改。則與夫遠祇悔者異矣。惟顏子近之。茲所以其殆庶幾乎。

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易曰。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言致一也。

一陰一陽之謂道。名乾以配坤。名男以合女。天地之義。盡于此矣。三人行。失其配。一人行。則一遇其偶。乾坤之道。無非致一而已。

子曰。君子安其身而後動。易其心而後語。定其交而後求。君子修此三者。故全也。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則民不應也。无交而求。則民不與也。莫之與。則傷之者至矣。易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擬議先定而終不易。其所守。惟有恆心者能之。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邪。

萬物所由安也。

乾。陽物也。坤。陰物也。

此況兩儀

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

其剛柔有體。故以體天地之撰。其陰陽合德。故以通神明之德。

其稱名也雜而不越。

合德。故其名也雜。有體。故其義不越。

于稽其類。其衰世之意邪。夫易彰往而察來。而微顯闡幽。

此言爻象也。

開而常名辨物。正言斷辭。則備矣。

此言卦辭也。

其稱名也小。其取類也大。其旨遠。其辭文。其言曲而中。其事肆而隱。因貳以濟民行。以明失得之報。

此章言爻象變化。以示吉凶。因此吉凶之理。而示天下後世。使知吉之可爲。而凶不可爲。以濟民行。以

明得失之報。此作易之意也。

易之興也。其于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

憂天下之憂者能之。

是故履德之基也。

履、禮也。非禮勿履。而爲德之基立矣。

謙、德之柄也。

謙則有所持。

復、德之本也。

克己爲仁之謂。

恆、德之固也。

恆久不已。故物莫能傾焉。

損、德之修也。

遠害。故能自修。

益、德之裕也。

善者進之。故裕。

困、德之辨也。

不辨辨之。

井、德之地也。

性是已。

巽德之制也。  
行權故也。  
履和而至。  
故以和行。  
謙尊而光。  
故以制禮。  
復小而辨于物。  
故以自知。  
恆雜而不厭。  
故以一德。  
損先難而後易。  
故以遠害。  
益長裕而不設。  
故以興利。  
困窮而通。

故以寡怨。

井居其所而遷。

故以辨義。

巽稱而隱。

故以行權。

履以和行。

非禮勿履。貴和爲至。

謙以制禮。

稱物平施。是以尊而光。

復以自知。

退藏于密。是以能辨于物。

恆以一德。

立不易方。是以雜而不厭。

損以遠害。

懲忿窒慾。是以先難後易。

益以興利

遷善改過是以長裕而不設

困以寡怨

致命遂志是以困而不窮

井以辨義

往來井井

巽以行權

申命行事

易之爲書也不可遠

得失之故

爲道也屢遷

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未嘗同也

變動不居周流六虛

天地之間

上下无常剛柔相易不可爲典要唯變所適

此之謂屢遷。

其出入以度。外內使知懼。又明于憂患與故。

此所以不可遠。

无有師保。如臨父母。

此聖人所以爲善教。

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

雖上下无常。不可爲典要。而卦爻之辭。以斷以告。亦已明矣。

苟非其人。道不虛行。

小人亦不可僥倖。

易之爲書也。原始要終。以爲質也。

始作卦蓍。終作卦體。蓍之與體。非易之質而何。

六爻相雜。唯其時物也。

此六爻所以不同。

其初難知。其上易知。本末也。

本明而末得矣。先難後獲之謂。

初辭擬之。卒成之終。

初爻爲一卦之門戶。

若夫雜物撰德。辨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

二與四。三與五之謂。

噫。亦要存亡吉凶。則居可知矣。

此聖人所以斷吉凶者也。

知者觀其彖辭。則思過半矣。

明一卦之材故也。

二與四。同功而異位。其善不同。二多譽。四多懼。近也。柔之爲道不利遠者。其要无咎。其用柔中也。三與五。同功而異位。三多凶。五多功。貴賤之等也。其柔危。其剛勝邪。

此論明夫中爻之義。二四俱陰位。常以柔爲主。三五俱陽位。常以剛爲勝。柔居外卦之下而多懼。剛居內卦之上而多凶。非其柔危其剛勝耶。此亦聖人沈潛剛克。高明柔克之旨。雜物撰德。辨是與非。舍此何以備哉。

易之爲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它也。三才之道也。八卦之作。本于陰陽以明人事。然後成卦。卦成而後三才之道具乎其中。故曰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

地道焉。自陰陽言之。天道也。自剛柔言之。地道也。自仁義言之。人道也。道有變動。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雜。故曰文。文不當。故吉凶生焉。

此易因陰陽以明人事。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

此周易之作。所以異于連山、歸藏也。

是故其辭危。

遜而隱也。

危者使平。易者使傾。

雖畏勿畏。出畏入畏。

其道甚大。百物不廢。

求者皆得焉。

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也。

其爲教如此。所謂易之道故。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恆易以知險。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恆簡以知阻。能說諸心。能研諸侯之慮。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是故變化云爲。吉事有祥。象事知器。占事知來。

此言天地健順猶常知險阻以爲進退。況人可不視治亂以自爲懼乎？是故聖人內研諸心，外研諸慮，而作易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使後世變化云爲者，于此以研治亂吉凶之理，而以明進退焉。

天地設位，聖人成能，人謀鬼謀，百姓與能。八卦以象告，爻象以情言，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矣。變動以利言，吉凶以情遷，是故愛惡相攻而吉凶生，遠近相取而悔吝生，情僞相感而利害生。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則凶，或害之，悔且吝。將叛者其辭慙，中心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誣善之人其辭游，失其守者其辭屈。



# 吳園周易解卷九

## 說卦傳解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于神明而生蓍。參天兩地而倚數。觀變于陰陽而立卦。發揮于剛柔而生爻。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窮理盡性以至于命。

聖人作易不起于蓍。所謂幽贊于神明而生蓍者。教天下求易之法耳。以行易之道于天下後世也。既作易而无以行之。則夫後世孰從而師乎。故既作易之成。于是幽贊于神明而生用蓍之法。參天兩地而倚數。其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是也。觀變于陰陽而立卦。十有八變是也。發揮于剛柔而生爻。引而伸之是也。卦爻既明。而吉凶之理可見。和于道而无乖。順乎德而不逆。理于義而不亂。以窮理。以盡性。以至命。無入而不自得。此所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

所謂性者何也。三才之道而已。三才之道。在天則爲陰與陽。天統元氣故也。在地則爲柔與剛。地統元形故也。在人則爲仁與義。人統元識故也。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易之成卦。兆六而成焉。是

也。六畫俱而三才之義在其中矣。此之謂將順之法。所謂觀變于陰陽而立卦是也。然易之道无所不順也。故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六位而成章。陰陽言其體。剛柔言其用。所謂發揮于剛柔而生爻是也。不言人道。卽因天地以明人事。故也。將使人明性命之理。則如之何。明乎三才之道而已。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錯。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也。

天地之定位。山澤之通氣。雷風之相薄。水火之不相射者。天地定位。然後六子得以致其用。故也。然有所謂八卦相錯者。言乎其氣而已。易主定未來之吉凶。故曰逆順也。此亦明蓍龜之用。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暄之。艮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天地定位。然後六子得致其用。故始于天地。六子致用。而天地收其功。故終于乾坤。

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乎言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

主歲功者天也。故獨稱帝而已。此言帝出入之序。而非所以論八卦之位也。八卦之所以分于四方。各有義矣。帝未嘗出也。萬物之出。帝與之出而不辭。萬物之入。帝與之入而不拒。此所以爲帝。不言天與乾而言帝。天地者形也。乾坤者氣也。其所以轉運升降。必有物以主之。此所以祀昊天上帝。然則所謂出者。果何物哉。亦氣而已。

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

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萬物之所以出入。惟從仁而已。

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撓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熯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故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旣成萬物也。

妙萬物而爲言。故收功于無爲。付之于六子而已。天之高。地之厚。猶自其根本中來。況六子乎。此六子之所以變化旣成萬物者。各得成之一體故也。

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也。艮止也。兌說也。

解闕

乾爲馬。坤爲牛。震爲龍。巽爲雞。坎爲豕。離爲雉。艮爲狗。兌爲羊。

解闕

乾爲首。坤爲腹。震爲足。巽爲股。坎爲耳。離爲目。艮爲手。兌爲口。

解闕

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

解闕

乾爲天。爲圓。爲君。爲父。爲玉。爲金。爲寒。爲冰。爲大赤。爲良馬。爲老馬。爲瘠馬。爲駁馬。爲木果。

坤爲地。爲母。爲布。爲釜。爲吝嗇。爲均。爲子母牛。爲大輿。爲文。爲衆。爲柄。其于地也爲黑。震爲雷。爲龍。爲玄黃。爲萁。爲大塗。爲長子。爲決躁。爲蒼萑竹。爲萑葦。其于馬也爲善鳴。爲馵足。爲作足。爲的顙。其于稼也爲反生。其究爲健。爲蕃鮮。

巽爲木。爲風。爲長女。爲繩直。爲工。爲白。爲長。爲高。爲進退。爲不果。爲臭。其于人也爲寡髮。爲廣顙。爲多白眼。爲近利市三倍。其究爲躁卦。

坎爲水。爲溝瀆。爲隱伏。爲矯輮。爲弓輪。其于人也爲加憂。爲心病。爲耳痛。爲血卦。爲赤。其于馬也爲美脊。爲亟心。爲下首。爲薄蹄。爲曳。其于輿也爲多眚。爲通。爲月。爲盜。其于木也爲堅多心。

離爲火。爲日。爲電。爲中女。爲甲冑。爲戈兵。其于人也爲大腹。爲乾卦。爲鼃。爲蟹。爲蠃。爲蚌。爲龜。其于木也爲科上槁。

艮爲山。爲徑路。爲小石。爲門闕。爲果蓏。爲闢寺。爲指。爲狗。爲鼠。爲黔喙之屬。其于木也爲堅多節。兌爲澤。爲少女。爲巫。爲口舌。爲毀折。爲附決。其于地也爲剛鹵。爲妾。爲羊。

凡此諸象。于卦爻中未嘗有所寓焉。何也。以是知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而已。其所以爲物。在實攷之歟。

### 序卦傳解

〔案〕此下二篇。並無解釋。錄經文以存其舊。

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盈天地之間者唯萬物。故受之以屯。屯者盈也。屯者物之始生也。物生必蒙。故受

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稊也。物稊不可不養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飲食之道也。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訟必有衆起。故受之以師。師者衆也。衆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比者比也。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履而泰然後安。故受之以泰。泰者通也。物不可以終通。故受之以否。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以同人。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故受之以大有。有大者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謙。有大而能謙必豫。故受之以豫。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蠱者事也。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物大然後可觀。故受之以觀。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之以噬嗑。噬者合也。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受之以賁。賁者飾也。致飾然後亨則盡矣。故受之以剝。剝者剝也。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反下。故受之以復。復則不妄矣。故受之以无妄。有无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頤者養也。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坎者陷也。陷必有所麗。故受之以離。離者麗也。

### 右上篇

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夫婦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恆。恆者久也。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遯。遯者退也。物不可以終遯。故受之以大壯。物不可以終壯。故受之以晉。晉者進也。進必有所傷。故受之以明夷。夷者傷也。傷于外者必反其家。故受之以家人。家道窮必乖。故受之以睽。

睽者乖也。乖必有難。故受之以蹇。蹇者難也。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解者緩也。緩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損。損而不已必益。故受之以益。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夬。夬者決也。決必有所遇。故受之以姤。姤者遇也。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困乎上者必反下。必受之以井。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震者動也。物不可以終動。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漸。漸者進也。進必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豐者大也。窮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以旅。旅而无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人也。入而後說之。故受之以兌。兌者說也。說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渙。渙者離也。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節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有其信者必行之。故受之以小過。有過者必濟。故受之以既濟。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

右下篇

雜卦傳解

〔案〕此篇全用朱子本義，別無解釋，姑仍其舊。

乾剛坤柔。比樂師憂。臨觀之義。或與或求。

以我臨物曰與。物來觀我曰求。或曰二卦互有與求之義。

屯見而不失其居。蒙雜而著。

屯、震遇坎、震動故見、坎險而不行也。蒙、坎遇艮、坎幽昧、艮光明也。或曰：屯以初言、蒙以二言、震起也、艮止也、損益盛衰之始也。大畜時也、无妄災也。

止健者時有適然、无妄而災自外至。

萃聚而升不來也、謙輕而豫怠也。

噬嗑、食也、賁、无色也。

白受采。

兌見而巽伏也。

兌陰外見、巽陰內伏。

隨、无故也、蠱、則飭也。

隨前无故、蠱後當飭。

剝、爛也、復、反也、晉、晝也、明夷、誅也。

誅、傷也。

井通而困相遇也。

剛柔相遇而剛見掩也。

咸、速也。恆、久也。

咸、速、恆、久。

渙、離也。節、止也。解、緩也。蹇、難也。睽、外也。家人、內也。否、泰、反其類也。

大壯則止。遯則退也。

止、謂不進。

大有、衆也。同人、親也。革、去故也。鼎、取新也。小過、過也。中孚、信也。

豐、多故也。親寡、旅也。

既明且動。其故多矣。

離上而坎下也。

火炎上。水潤下。

小畜、寡也。履、不處也。

不處、行進之義。

需、不進也。訟、不親也。大過、顛也。姤、遇也。柔遇剛也。漸、女歸待男行也。頤、養正也。既濟、定也。歸妹、女之終也。

未濟、男之窮也。夬、決也。剛決柔也。君子道長。小人道憂也。

自大過以下。卦不反對。或疑其錯簡。今以韻協之。又似非誤。未詳何義。

# 吳園周易解附錄

## 序論一

生生不窮。故謂之易。有太易。有太初。有太始。有太素。蓋太易者。未見氣。太初者。氣之始也。太始者。形之始也。太素者。質之始也。氣形質具而未相離。曰渾淪。視之不可見。聽之不可聞。循之不可得。故曰易。

## 序論二

聖人取夫陰陽變化之理。而寓之卦。以著吉凶悔吝利害成敗之說。雖非道之妙。而所以微顯闡幽。爲教之法。舍是則亦不可得而見矣。故曰乾。坤毀則無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此言陰陽之理待易而後明。易亦待陰陽而後顯也。君子所以修身爲家爲國爲天下。得是而窮之。知夫變化之所自。然後趣時乘理。應對酬酢。無所凝滯。人苟不明乎此。是未免乎膠柱調瑟。刻舟求劍之比也。易之爲名爲義。可不察哉。

## 序論三

爲天下國家與夫修身皆人事也。其吉凶悔吝利害成敗何與乎陰陽之說而聖人取是以明之何也。曰修身也。齊家也。治國也。平天下也。其事不一其時不齊所謂吉凶悔吝利害成敗不可以偏舉而又不可以概論則將示訓于天下備垂教于後世無定法而可乎雖不可無定法而萬事萬物之變今昔異宜一日萬機禍福倚伏又不可以言盡此聖人所以體夫天地萬物之象推剛柔變化之說而寓其意于爻以示吉凶悔吝利害成敗之大法使天下後世可放焉中才學之可以守身可以有家可以持國可以保天下智者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故曰易者象也象也者像此者也又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不可見乎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而終之以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此易之爲道所以唯變所適而異乎詩書禮樂不可爲典要非中人以上焉足以與此嗚呼學易而不知通變之義不盡鼓舞之能是所謂膠柱而調瑟刻舟而求劍豈知夫易之所以爲易者哉故曰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此黃帝堯舜所以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者也三代之書或曰連山或曰歸藏或曰周易而易之名莫之或改豈非變通之義不可易歟由是觀之易之爲教也象而已矣而所以爲教在意不在象舍象則無以見意此八卦所以爲易之本而三代同之也昔虞翻好易遇飲三之夢而不得其說猥曰易道在天三爻足之矣豈真知易者哉管公明有云善易者不論易可謂知言矣惜乎其效止于占相而未能闕聖人之闢奧是以君子不多焉

## 序論四

易者象也。則無適而非象。今獨以八卦爲易之本。豈非天下之象備于此歟。曰。然。易不云乎。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然則易之象八卦而已。而曰易有四象。所以示也。何。曰。此先儒所以紛紛而莫之或一也。攷諸聖人之辭。而觀其立言之序。其得失可見矣。其曰易有四象。所以示也。繼之繫辭焉。所以告也。則所謂四象者。卦爻之謂爾。果以爲卦爻。則非生八卦之四象可知矣。非生八卦之四象。則非金木水火與七九六八之數。又可知矣。既曰易有四象。則易中之象焉。果易中之象。則非著龜河圖之類可知矣。有四象然後繫辭焉。以告。則非所謂得失憂虞進退晝夜之象。又可知矣。然則果何爲而四耶。曰。亦索諸卦爻而已。奇耦之畫。一也。八卦。二也。六十四卦。三也。三百八十四爻。四也。有奇耦之畫。然後八卦成。八卦成。然後六十四卦立。六十四卦立。然後三百八十四爻顯。易之象于是乎備矣。奇耦者。陰陽之象也。八卦者。天地雷風水火山澤之象也。六十四卦者。天下至赜之象也。三百八十四爻者。天下至動之象也。陰陽之變。而至于天下之至動。則所謂爲天下國家。與夫修身。吉凶悔吝成敗利害之理具矣。聖人之意。于是盡矣。易之爲教。于是宣矣。故曰易有四象。所以示也。不其然乎。然則聖人以此繼夫天生神物。與夫河圖洛書之後。豈無意耶。曰。惡得無意。此意所以明作易取象垂教之所由也。豈苟然哉。蓋生覆者天之職。形載者地之職。教化者聖人之職。萬物失其理。則天地之過也。萬民失其性。則誰之過

歟。故聖人效天地變化。而欲作爲書以示教。以爲言不切。則不能動人。故又取則蓍龜。而告人以吉凶禍福之理。然言不能盡意也。故又法天之垂象。使其如日月星辰爛然。人皆觀而自得焉。然天下之象衆矣。悉備之。則不勝其煩。而特言之。則又恐不足以盡意。故又法河圖洛書之文。而畫卦。于是四象立。而吉凶之理著矣。四象者。所以法圖書之文。而象日月之著也。繫辭焉。所以則神物之告人也。定吉凶。所以效天地之變化。既成萬物也。故曰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所謂大業者。是聖人變通鼓舞。以盡易之妙。效天地變化之極致也。故曰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垂象著明莫大乎日月。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莫大乎聖人。探賾索隱。鈎深致遠。莫大乎蓍龜。此言聖人據崇高之勢。而能法象則效。成器致用。利天下。以盡變通鼓舞之事業也。若伏羲神農黃帝堯舜。則取諸離作結繩。而爲網罟之類。作爲耒耜衣裳舟楫弓矢。臼杵之器。雖然。苟有其位而無其德。雖欲有爲不能也。苟有其德而無其位。雖欲有爲不可也。故古之帝王多矣。而能通其變神而化之者。幾何耶。仲尼以大聖之才。不得紹三王之業也。然聖人之心。曷嘗一日而忘天下哉。故歷聘七十二君。無所用。老矣。退而修易。作繫辭焉。然後易道彰明。無餘蘊矣。此其功所以與伏羲文王同。而其澤百世不斬也。是以言崇高富貴。必繼之以聖人。而論蓍龜之功。獨在聖人之後也。然則不及圖書何耶。曰。首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則圖書之功見矣。此聖人立言之深旨。不可不致也。

## 序論五

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而圖書之功著。則八卦果圖書之成法。而四象果金木水火與六七八九之數歟。曰。若是則伏羲不足謂之聖。而五行先于天地也。蓋伏羲之作易也。深探陰陽之本。而究太極兩儀四象之旨矣。而未得所以顯之之方。俯仰以觀。遠近以取。盡類天下之象矣。而未得所以類之之體。于是則圖書之文。有奇耦相生之義。而作畫卦之法焉。然後神明之德可以通。而萬物之情有以類。故曰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易有四象。所以示也。言揆其大法以爲卦爻云爾。所謂金木水火之象。與夫六九七八之數。皆後儒之妄也。然則所謂兩儀四象。果何物耶。曰。易變爲一。是謂太極。此道之所以包括天地五行之樞要。而氣之母也。一氣初判。陰陽始分。輕清者上浮。重濁者下聚。故謂之二氣。二氣不交。變化不成。一騰一降。或左或右。更進迭退。斯有老少。故謂之象。儀者陰陽之體。而象者陰陽之用也。此天地五行所資以生化萬物而不窮者也。是謂神明之德。此八卦之所由別也。然兩儀四象。其數六矣。而八卦皆成于三者何也。豈非所謂三極之象歟。曰。易固備三才之道矣。然方畫卦之始。取則于陰陽之道未興也。及夫三畫既列。然後人道存乎其中。爾取則于陰陽。而獨以三何也。曰。經不云乎。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其故何也。陽卦奇。陰卦耦。蓋陰陽不竝立。剛柔不竝行。獨立亦不能以自生。獨行亦不能以自成。是故二儀以爲主。四象以爲輔。合而爲乾坤。布而爲六子。乾也者。純乎陽者也。坤也者。純

乎陰者也。陽用事則爲艮，爲震，爲坎。陰用事則爲巽，爲離，爲兌。此乾坎艮震所以處乎東北也。而坤兌巽離所以處乎西南也。各從其類也。然則八卦皆始于一，立于兩，而成于三。此三才之象所以形乎聖人必言于重卦後者。蓋易至于重卦而後人道見故也。雖至于重卦而後人道見，然三畫之中，三才之道已具矣。何則？兩儀者陰陽之合，而四象者陰陽之分也。自形名以觀之，陰陽之分不同。自太極以觀之，則陰陽又合有沖氣。是故少陽者陰中之陽也，老陽者陽中之陽也。少陰者陽中之陰也，老陰者陰中之陰也。而所謂兩儀陰陽之沖氣也，惟沖氣然後可以生萬物。此八卦所以兩儀爲主，而四象輔之而已。猶人也，乾道成男，坤道成女，然皆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爲和，由是觀之，所謂卦皆具三才之道。豈不然乎？至于重卦，然後兩儀四象之體全，而所謂陰陽也，剛柔也，仁義也，隨所取而自足。夫是之謂三才之道備。嗚呼！沖氣者，天地五行之本歟，萬物之祖歟。此三才所以謂之三極，而太極所以爲三才之主也。

### 雜說

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如此而已。何謂也？言易之所以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以天地之道而已。易無體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何則？萬物皆不離乎數故也。蓍之德圓而神，知來也。卦之德方以知，藏往也。聖人以卦藏往，預言天下之吉凶，以蓍知來，以開天下之惑。其

開天下之惑如何亦以六爻之辭而已。聖人以此洗心退藏待其來則應之而已。其孰能與于此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何也。非聰明睿知固不足以藏往而知來。是通天下之志。定天下之業。斷天下之疑。天下服從而聽順之。不知所以然。是以謂之神武也。是以明于天之道。察于民之故。是與神物以前民用。夫惟有聰明睿知之才。神武之德。是以明于天之道。察于民之故。而且以著預言。而以前民用也。蓋不明于天道。則不知著之可用。不察于民之故。則不知著之不可不用。與神物前民用。則聖人雖不出戶庭。知天下之利害矣。雖千萬世之後。聖人不作。民亦有所致矣。故曰聖人以此齊戒而爲後世法夫。

闔戶謂之坤。闢戶謂之乾。至民咸用之謂之神。何謂也。此言六十四卦所以與民同患。而民由之而不知者也。其本皆出于乾坤而已。是故易有太極。是生兩儀。何謂也。此言六十四卦所以生生之本也。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此所以數也。變通莫大乎四時。此所以象也。所謂天地變化聖人則之也。垂象著明。莫大乎日月。此八卦之所象也。故曰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崇高莫大乎聖人。此惟聖人有處崇高之勢。然後爲此利天下事也。莫大乎此。興功以利民用也。故曰河圖洛書聖人則之。

## 泰論

論曰。易本爲乾坤。而六十四卦惟泰爲君臣道合。此古人所以謂之千載一時。而治世不數得也。蓋有

君而无臣。有臣而无君。或有君臣而其志不相同。或志雖同而施爲不合于天道。皆不足致天下于太平。此唐虞三代之盛。所以後世不可跂及者也。何則。觀夫卦象。爻象之辭。而其說可知。夫聖人所以爲教之意。亦可見矣。其在卦曰。小往大來。吉亨。其在彖曰。君子道長。小人道消也。其在象曰。后以裁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在民。其在九二曰。包荒。用憑河。不遐遺。朋亡。得尙于中行。其在六五曰。中以行願。此其大略。前聖後聖。互相發明。以爲萬世君臣之戒。廟堂之上。不能鑒此以爲治。而欲反天下于否塞。措天下于泰和者。未之有也。其要乃在乎皇極而已矣。請先明泰之說。然後論人事以合之。老子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萬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爲和。蓋獨陰不生。獨陽不成。陰陽合而後萬物得。此天地交所以爲泰。其在四時。則春是已。聖人觀乎此。是以執其兩端。而用其中于民。剛不過猛。柔不過寬。喜不過予。怒不過奪。施爲注措。以至一談一笑。無不循大中之道。而以偏黨已甚爲戒。是以天下和平。災害不生。禍亂不作。五刑不用。兵革不試。方其時也。天不愛其道。地不愛其寶。人不愛其情。甘露降。醴泉湧。山出器車。河出馬圖。鳳凰麒麟在郊藪。何哉。本于人和而已。蓋政和則人和。人和則氣和。氣和則形和。形和則聲和。聲和則發于言動。興于嗟嘆。形于歌詩。見于鼓舞。無非政和也。是以能感格天地之和氣。此之謂裁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夫是之謂小往大來。不然。則其施爲亦少貶矣。君子小人可不辨乎。夫君子小人之所以爲異。正在夫中不中之間而已矣。是以皇建其有極。則能斂時五福。用敷錫厥庶民。而小人反是。則六極從之。而天下受其殃矣。故庶徵曰。五者

來備。各以其敎。庶草繁廡。一極備凶。一極無凶。五者來備。非中和之謂歟。一極備。一極無。非過不及之謂歟。由是觀之。則六五之君。非中以行願。不能以祉元吉。九二之臣。非包荒用愷。河不遐遺。朋亡。不足以尚于中行。何則。人主之道。不可以自爲也。擇一相而已。得一相而謙虛退聽。禮貌而體下之。委任而責成功。一相不能獨治也。擇百官而任用。授之以政而已。其所與共政者皆賢。則政日治。其所用或一不肖。則政日亂。此統百官。均四海。所以責之冢宰。而一相之職。莫大于進賢退不肖也。自非虛其心。平其意。擴其度。大其志。本之以忠恕。而無作好惡于其間。又安能包荒用愷。河不遐遺。朋亡耶。不能如是。則所進者未必皆賢。則所謂賢者有不進。所退者未必皆不肖。則所謂不肖者有未退。夫如是。故讜言正論不聞。而阿諛順旨是信。則舉措施設。安能合于大中之道耶。故所因者或非善。所革者或非惡。利者或損之。害者或益之。如是而欲感人心。而天下和平。莫可得也。此愁怨之所以日深。而水旱疾癘之所以不息。此不肖之所由致也。是以古之建官。尊者謂之公。謂之孤。而其職則曰論道經邦。燮理陰陽。寅亮天地。所謂論道者。非是之謂極耶。故曰。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治至于此。則君享其功。臣獲其報。民受其利。社稷日安。邦家益固。此之謂天下盛福。豈不偉歟。故先聖贊之曰。包荒。得尚于中行。以光大也。此與詩南山有臺。嘉樂得賢之詩。言邦家之光同意。然則聖人之教。豈不了然明白歟。而後世一切欲徇一己之私。不恤天下之公道。而欲馴致于泰。其可得歟。夫以聖賢相遇。秉持中道。猶有無平不陂。城復于隍之戒。況不恤天下之公道。而欲常保其福祿。不可得也。嗚呼。制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

周公于制禮作樂之後。申敕在位之臣曰。以公滅私。民其允懷。蓋聖人之意深矣。故曰。欲爲君。盡君道。欲爲臣。盡臣道。二者皆法堯舜。此而不恤。而區區唐虞是襲。此古人之所以有天下事不如意者十常八九之嘆。非大人孰能膺千載之運乎。

# 吳園周易解原跋

先祖太師年十四與鄉薦連三舉。以二十一登進士第三十一。官至□□。重親在堂。適遇郊霈。有旨。願以敍封回授祖父母者聽。是歲即丐休致。遂獲恩封上逮。當時朝貴咸賦詩相慶。如右丞黃公履詩云。一發誠心四美俱。謂以官及親一美也。以父之封及大父一美也。以母之封及大母一美也。以妻之封及母一美也。與參養志便爲徒。及親從事于今有爲。祖休官自古無。豈但高情申李密。堪嘉存治顯姚虞。夜來子姪從頭說。喜堪翻悲獨早孤。士大夫傳誦莫不欽歎。後因居廬。羣鶴朝夕集于墓上。孝行著聞。有薦于朝者。特落致仕。召對時年四十一。寢膺擢用。將漕淮南。江西。陞祕閣修撰。閒居十年。杜門著書。自歷代至本朝編年。凡數百卷。五經諸子皆爲之傳注。楚公忠定收拾于兵火之餘。綴緝殘藁。未及全備。而復謝世。垓不肖弗克負荷。未能悉以刊行。大懼湮沒不彰。惟有易解〔案〕此案原文缺。

易上繫大衍之數以下經文。五代以前皆如注疏本。未之有易也。安定胡氏始疑其有脫落倒錯。自爲考定。其詳見於倪天隱所述口義。程子易傳不注繫辭。其經說曰。自天一至地十。合在天數五。地數五上。簡編失其次也。其言卽本之胡氏。而朱子因之。移易前後。遂爲今本。夫天地之數卽五行生成之義。亦卽大衍之數。鄭處以來。其說從同。宋儒雖推衍河洛。而五十五之數亦非有異也。善夫橫渠張子之言易也。其注天一地二二十字。謂此語當在天數五。地數五處。然聖人之於書。亦有不欲

併一說盡。慮易知則不復研究。故有易有難。或在此說。或在彼說。然要終必見。但俾學者潛心。此不欲輕易經文也。顧自明以來。讀易惟主本義。汴宋諸儒釋經。舊文多爲竄亂。如汲古閣刻東坡易傳。其文一與本義同。豈可信哉。卽知常易解。後篇殘闕。胡廣諸人。竟以本義補之。曾未計朱子之書。非知常所得見也。猶幸繫辭經文次第。得仍其舊。斯可寶貴。知常之名。文獻通考誤作轅。焦竑經籍志。誤作輶。亦賴此本正之。若其生當叔季。主闇臣諛。上下相蒙。方爲豐亨豫大之說。獨能進泰卦之論。凜復隍之戒。慎苞桑之防。惓惓入告。冀其君之一悟。時之一治也。乃未幾而有北轅之難。蘇洵所謂天下被其禍。而徒獲知言之名者也。亦可慨也夫。嘉興後學錢儀吉識後。

